

#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IDC 机房租赁项目（2024 年）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1 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TC-D-24700036

项目名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IDC 机房租赁项目（2024 年）

预算金额：328 万

最高限价（如有）：328 万

###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交付时间	建设地点	简要技术要求
IDC 机架	54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机架的交付	北京	1.提供 54 个机柜租用服务，可租赁时间满足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服务期； 2.机房环境满足 GB 50174-2008《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中的 B 级及 B 级以上 IDC； 3.机柜标准采用 $\geq 42U$ 标准机柜，单台机柜供电至少保证 220V/16A。 4.机房具备环境智能监控，实现对设备电流量的监控、机房温度监控、机房湿度监控。
裸光纤	2 条	自国家药监局（北京市西城区展览路北露园 1 号）至本项目提供的 IDC 机房	北京	1.可租赁时间满足签订合同之日起一年服务期； 2.光缆衰耗 $\leq 0.5\text{dB/公里}$ ； 3.2 条裸光纤需采用不同线路路由。
备品备件存放及紧急故障现场支持响应服	1	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	北京	在同一机房内提供备品备件存放及紧急故障现场支持响应服务。

务				
---	--	--	--	--

**服务名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IDC 机房租赁项目（2024 年）**

**服务要求：**

应在服务履行期间具备从本次中标的 IDC 机房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北露园机房和药监云机房开通专线及光缆的资源，专线及光纤必须在 15 个工作日内开通，确保业务传输的连续性和时效性，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 IDC 主机托管项目的租赁。

在合同正式签定后项目启动至项目终验，投标方要建立专项项目组，派驻有经验的项目成员进行现场实施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及时交付。

**服务内容：**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IDC 主机托管及传输。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否

**其他：** 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服务内所有服务进行投标，不允许只投标其中的一部分，否则作为无效标处理。

**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起一年服务期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3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1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11 层前台。

方式：现场购买。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持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和被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登记备案并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人民币 200 元，售后不退。只有购买了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投标人才有资格参与投标。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 13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9 层第二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采购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1）对小微企业的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注：所采购的货物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内，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本项目投标截止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4.本项目若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本条第 2、3 款要求。

5.请投标人在汇款时务必注明所投标项目的招标编号及款项用途，否则，因款项用途不明导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接收标书款的银行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国信国采（北京）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北京神华支行

账 号：30206095000905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信息中心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街1号院3号楼北矿金融大厦9层

联系方式：徐平洋 010-88331944，纪检 [zxjw@nmpaic.org.cn](mailto:zxjw@nmpaic.org.cn)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国信国采（北京）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11层

项目联系人：韩博、辛颖

电 话：138104745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博

电 话：13810474561